

证券代码：000567

证券简称：海德股份

公告编号：2022-037号

海南海德资本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海南海德资本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7月11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经总经理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刘文栋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刘文栋先生个人简历见附件）。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聘任公司副总经理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海南海德资本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二年七月十二日

附件：刘文栋先生个人简历

刘文栋，汉族，1981年12月出生，大学本科。曾任华信保险经纪有限公司高级经理，北京华信保险公估有限公司公估专家部高级经理，华信保险经纪有限公司水电及新能源部负责人、人寿险部总经理、电力能源事业部总经理，海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创新业务部总经理、华中区总裁、风控法务部总经理。现任海南海德资本管理股份有限公司风控总监，兼任海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风控总监。

刘文栋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其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其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